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

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：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6,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[2008]71号文核准。

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、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，发行人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。

- 1、网上路演时间：2008年1月22日14:00—17:00；
- 2、网上路演网址：中小企业路演网 <http://smers.p5w.net/smers/index.htm>；
- 3、参加人员：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（主承销商）相关人员。

《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》已刊登于2008年1月14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查询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08年1月21日